



重磅消息

更好保护消费者权益

商标法修订草案新看点

打击“心机商标”，更好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6月23日，商标法修订草案二审稿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从规范商标的注册和使用，到打击以误导公众方式使用注册商标行为，再到加强对商标代理机构和商标代理从业人员监管……草案二审稿直面社会关注热点、行业发展痛点，扎紧制度篱笆，释放从“优注册”到“强治理”的鲜明信号。

亮出打击“硬拳头”

当前，类似“树上熟”“0添加”等将商标设计成商品成分、生产工艺的“心机商标”，扰乱商标管理秩序，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

草案二审稿加大打击力度，明确以误导公众的方式使用注册商标的，由负责商标执法的部门责令限期改正，违法经营额五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五万元的，可以处二十五万元以下

的罚款。

“这强化了消费者保护导向。”中国科学院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马一德说，下一步应完善配套机制，加强消费提示和普法宣传，提高经营者诚信经营意识和消费者识别“心机商标”的能力。

针对商标代理机构恶意抢注、囤积倒卖商标等行业乱象，草案二审稿明确，商标代理机构及其商标代理从业人员的相关信息应当报国务院商标管理部门备案。

“商标代理市场的治理难点在于从业者素质参差不齐、行业组织管理规范不够健全。这一修改释放出强监管的信号，有助于形成更健康有序的从业环境。”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管育鹰说。

织密监管“防护网”

互联网及数字技术的发展，为商标的使用带来新场域。

草案二审稿明确“商标的使用，包括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实施的使用行为”，体

现出强化网络空间治理、引导数字经济健康发展的时代需求。

专家指出，网络平台、社交媒体乃至元宇宙等虚拟空间，已经成为商品宣传推广和消费者做出购买决策的重要场景。将互联网环境下的商标使用纳入调整范围，是对商业实践发展的积极回应。

把严注册“入口关”

为了规范商标注册、把好第一道关口，草案二审稿对不得作为商标注册和使用的标志作出更加细致的规定。其中明确，同中国共产党的重要理论成就、历史事件相关的标志性要素等相同或者近似的，不得作为商标注册和使用。同时规定，国家公园标志、奥林匹克标志、特殊标志等标志作为商标注册和使用的，依照商标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执行。

瑞幸咖啡商标在泰国被抢注，“绍兴花雕酒”“女儿红”商标在日本被抢注……恶意注册商标问题时有发生，我国企业境外

权益保障受到各方关注。

对此，草案二审稿完善处理境外商标侵权案件相关规定，加强我国企业境外权益保障，明确以欺诈等不正当手段为中国境内委托人办理境外商标注册申请或者其他商标事宜，损害委托人利益或者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他人合法权益的，依照商标法相关规定处理、处罚。

管有鹰认为，进一步规制海外抢注，有利于维护出海企业海外合法权益，形成国内外协调发展的营商环境。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商标作为企业“金字招牌”的作用愈加凸显。截至2025年底，我国国内（不含港澳台）有效注册商标量为4987.7万件。全球前5000个品牌中，我国品牌价值达1.81万亿美元，位居全球第二。

顺应时代发展，规范行业秩序，期待更加完善的法律为千千万万经营主体和消费者撑起一把更牢靠的“保护伞”，让市场环境更加清朗。

（据新华社报道）

权威发布

公安部编制印发《公安发展“十五五”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切实履行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的新时代使命任务，公安部编制印发《公安发展“十五五”规划》（以下简称《公安规划》）。

《公安规划》系统总结了中国特色警务体系思路和“十四五”时期公安事业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阐述了“十五五”时期公安工作面临的风险挑战，明确了“十五五”推进公安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公安规划》分领域对“十五五”时期公安工作的重大任务和重要举措作出部署，包括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全力维护社会稳定、筑牢公共安全防线、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全面深化国际执法安全合作、服务高质量发展等内容。

《公安规划》明确了加强公安自身建设的重点思路举措，包括加强智慧公安建设、加快推进技术装备和基础设施现代化、建设更高层次的法治公安、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公安铁军等内容。《公安规划》还对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规划衔接、监测评估等作出明确要求。

《公安规划》在编制过程中注重前瞻性思考、系统性谋划和广泛性参与，内容上兼具时代性和实操性，更加突出科技创新引领，提出了与数智化发展相适应的公安工作举措，增强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的科技支撑；更加突出赋能基层、服务实战，坚持大抓基础、大抓基层导向，从理念模式、标准规范、装备设施、机制平台等方面，研究推出了一批务实举措；更加突出重大项目牵引，通过谋划一批基础性、支撑性项目，牵引带动《公安规划》更好落地实施；更加突出人才队伍建设，着眼锻造对党忠诚的公安铁军、提升队伍能力素质，不断提升公安教育训练水平，同时强调推动公安院校高质量发展，夯实公安工作长远发展根基。

（据《法治日报》）

新法速递

金融法草案首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6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法（草案）》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首次审议。

金融法是我国金融领域管总的基础性、综合性、统领性法律，定位于金融法律体系中的“1”，发挥指

导、统领、规范作用。银行、保险、证券等领域的法律“N”以及其他金融法律法规“X”，需与“1”确定的基本规定对标对表、立修并重，具体规范各领域的金融活动，“1+N+X”共同构建科学完备统一的金融法律体

系。

金融法草案坚持强监管、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的主题主线，注重统筹发展和安全，着力解决制约金融高质量发展中的法治难题。

（据新华社报道）

政府采购法迎来修订

政府采购法修订草案于6月23日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初次审议。

政府采购法修改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权责统一，坚持稳中

求进，系统完善政府采购体制机制，为统一市场基础制度规则、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提供法治保障。

修订草案共10章104条。修改的主要内容：调整优化法律适用范围

围，强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加强全过程管理，推动交易规则规范高效，完善公平竞争机制，强化权力监督与制度反腐等。

（据新华社报道）

新政一览

两部门联合印发通知

国产小客车将实现“当天买车，当天上牌”

6月2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联合印发通知，今后，机动车合格证信息实现了实时共享，国产小客车能“当天购车，当天缴税，当天上牌”。

据了解，这一新模式最大的变化是机动车合格证信息能够在工信部门和公安部门之间实时共享，实现数据“秒级”传送，进一步提升了购车上牌效率。

相关负责人表示，这次政策除了提升两部门数据交换效率外，针对国产小客车，两部门进一步扩充共享内容、优化共享模式，为企业提供了统一接口上传的选择。企业可以向工信部门统一传输合格证、预查验信息，并共享至公安部门，数据交换效率得到有效提升。

同时，两部门压减了车辆标准照片的数量，也不再要求提供纸质资料，降低企业的运营成本，预计每年将有超过2000万辆车享受到这一便利。

机动车合格证数据共享，企业及消费者将双获益。两部门开启的机动车合格证数据共享新模式，将有效为企业减负，同时让“数据多跑路”，消费者也能“少跑腿”。

国内某车企相关负责人表示，合格证技术参数已经实现了跨部门共享，企业只需要填报一次车辆技术参数。这次，两部门增加了车辆标准照片等图像信息的交换，企业进一步省去了大量纸质材料的准备和传递工作。

企业的相关负责人表示，现在企业

一次上传合格证信息，车辆识别代号、标准照片两项预查验关键信息，“秒级”共享至公安部门，各地车管所可直接在线核验。

这样便利的政策，也让购车的消费者切身感受到了时间的节约，效率的提升。

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发展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随着汽车消费需求不断升级，消费者对购车上牌的便捷性提出了更高期待。下一步，随着数据共享通道的优化和更多企业的接入，预查验模式将逐步惠及更广泛的车企和消费者，让更多人享受到数据多跑路、企业群众少跑腿的实惠。

（据《检察日报》）